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TIAN AN CHINA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

選用最低指定公眾持股量替代門檻

本公佈由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32C 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獲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聯合集團**」，本公司之控股股東）通知，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China Elite Holdings Limited（「**China Elite**」，聯合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於公開市場合共購入 459,000 股本公司股份（「**股份**」）（「**購入事項**」）。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佈日期，下表載列本公司緊隨購入事項完成後及於本公佈日期之股權架構：

股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 1)***
聯合集團及其關連人士	835,568,096 *(附註 2)*	56.99%
PIA Limited *(附註 3)*	264,353,570	18.03%
小計：	1,099,921,666	75.02%
公眾股東	366,147,825	24.98%
總計	1,466,069,491	100%

附註：

1. 以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466,069,491 股股份）計算之概約百分比。

2.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i) 由 China Elite 持有之 835,268,096 股股份；及 (ii) 由李淑慧女士（「**李女士**」）之配偶陳禹嘉先生持有之 300,000 股股份。

 China Elite 是 Fine Class Holdings Limited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Fine Class Holdings Limited 則為聯合地產（香港）有限公司（「**聯合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聯合集團直接及間接（透過 Capscore Limited、開鵬投資有限公司及陽山投資有限公司，均為聯合集團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聯合地產已發行股份總數合共 100%。故聯合集團被視作擁有 China Elite 所持有之股份之權益。

 李女士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亦為聯合集團董事及 Lee and Lee Trust（為一項全權信託，間接持有聯合集團 2,634,646,760 股股份）之其中一名信託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李女士之配偶所持有的股份不被視為由公眾人士持有。

3. PIA Limited 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之核心關連人士；其持有之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 8.24 條不被視為由公眾人士持有。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32B 條，在聯交所上市的股份必須有一個公開市場。這一般指，無論何時，在聯交所上市的股份類別中由公眾人士持有的部分均須：(1)佔發行人該類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至少 25%，或根據上市規則第 8.08(1)條上市時所規定的任何較低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初始指定門檻**」）；或(2)取而代之，(a)達至少 1,000,000,000 港元的市值；及(b)佔發行人該類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至少 10%（「**替代門檻**」）。

由於聯合集團及上述其他根據上市規則其股份不被視為由公眾人士持有之人士持有之股份不計入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於購入事項完成後，由公眾人士持有之股份百分比降至約 24.98%，低於上市規則第 13.32B(1)條項下 25%之初始指定門檻。因此，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起，本公司已由選用初始指定門檻改為選用替代門檻，以符合上市規則第 13.32B 條的規定，此舉亦為本集團日後在進行以資本管理為目的之交易時提供更大靈活性。

截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即本公佈刊發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市值（按上市規則第 13.32A(3) 條計算）為 1,640,342,256 港元， 不低於 1,000,000,000 港元，而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公眾持股量百分比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之 24.98%。因此，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 13.32B(2)條之替代門檻要求。

本公司將持續遵守上市規則第 13.32D 條之相關披露規定。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杜燦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成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杜燦生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成輝先生(主席)及鄭慕智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姜國芳先生、魏華生先生及楊麗琛女士組成。